

延边社会脑康医院

2021年部门预算

2021年2月24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见附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六、部门收入总表
- 七、部门支出总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一、2021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
- 三、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
- 四、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 五、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 六、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

八、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情况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四)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负责收治伤残军人和在服役期间患精神疾病的复退军人，为他们提供医疗和供养服务。

(二) 负责收治全州无家可归，无依无靠，无生活来源(简称“三无”)的精神病人及家庭照管有困难的自费精神患病者，提供场所和服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延边社会脑康医院核定200名事业编制，编制比例结构：行政管理岗位编制20名，根据所承担的工作职责和编制总量，核定内部结构12个。

- | | | |
|-----------|----------|----------|
| (一) 办公室 | (二) 质管办 | (三) 信息科 |
| (四) 财务科 | (五) 医务科 | (六) 护理部 |
| (七) 药品管理科 | (八) 医保科 | (九) 综合门诊 |
| (十) 总务科 | (十一) 保卫科 | (十二) 营养科 |

根据上述职责延边社会脑康医院编制为200人，其中管理岗位20人(占20%)、专业技术岗位180人(占80%)。

拟定岗位类别：3个

- (一) 管理岗位 (二) 专业技术岗位 (三) 工勤岗位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1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1年收支总预算5074.77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47.69万元，主要原因是2021年比2020年增加事业收入及其他收入预算。

二、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1年收入预算5074.7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074.77万元，占100%。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514.37万元，占49.5%。事业收入，2551万元，占50.3%，其他收入9.4万元，占0.2%。

三、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1年支出预算5074.7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862.07万元，占95.8%，项目支出212.7万元，占4.2%。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3553.2万元，占73.1%，公用经费1308.87万元，占26.9%。

四、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514.3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514.37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4798.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17.5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58.95万元。

五、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514.3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14.37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2228.5万元，占88.6%，公用经费285.87万元，占1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798.3万元，占94.6%，主要用于我单位职工工资支出、患者生活补助支出、公用经费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17.52万元，占2.3%，主要用于我单位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缴存。住房保障支出158.95万元，占3.1%，主要用于我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存。

六、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514.3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228.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285.8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9.92万元，比2020年预算数减少0.09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20年预算数相等。

2、公务接待费2.72万元，比2020年预算数2.81万元，减少0.09万元，主要原因：根据实际情况减少公务接待费预算。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7.2万元，与2020年预算数7.2万元相等。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2万元，与2020年预算数7.2万元相等，主要原因：公务用车数量没有变化。

八、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本单位无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采购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4辆。本单位2021年无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1年无纳入财政绩效评价范围的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之外的各项收入。

四、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在年度非财政拨款收支结余中缴纳企业所得税、提取专用结余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的资金。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指民政部门举办的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支出,以及对集体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费。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相关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十七、政府性基金：指根据法律法规，为支持特定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事业发展，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